

证券代码：831716

证券简称：金新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规划情况，公司对 2019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做出如下预计：

- 1、关联销售：公司向关联方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空腔内膜、钢丝网架保温板、干混砂浆等产品，预计不超过 3,642 万元；
- 2、关联租赁：公司向控股股东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屋，作为办公场所，预计全年房租不超过 2 万元；
- 3、关联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兹留柱及关联方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8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兹留柱、祝全昌回避。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	聊城市东昌东路139号	有限责任公司	兹留柱
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	聊城市东昌东路139号	有限责任公司	于荣兴
兹留柱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卫育路78号*号楼*单元	-	-

(二) 关联关系

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2.33%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兹留柱直接和通过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了公司53%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兹延君持有聊建集团14.29%的股份，兹留柱与兹延君为父子关系；公司董事祝全昌担任金柱集团监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砵结构空腔内膜：该产品为本公司研发的非标产品，市场上尚无同类产品价格可比，此产品申报期内主要销售给关联企业，销售价格采用成本加成的原则确定；

2、本公司其他产品价格主要参照公司同类产品的国内销售价加上合理的税费确定，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担保为公司纯受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租赁股东的房屋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东昌东路139号金鼎大厦，房屋面积为84.54平方米，租金约为每天0.65元/平方米，低于当地市场平均价格，不

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一：公司向关联方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空腔内膜、钢丝网架保温板、干混砂浆等产品，预计不超过 3,642 万元；

交易二：公司向控股股东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屋，作为办公场所，预计全年房租不超过 2 万元；

交易三：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柱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兹留柱及关联方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预计 2019 年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8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预计2019年日常性关联销售收入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较高，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影响公司日常生成经营活动。

公司租赁关联方房屋，预计2019年产生租赁费2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六、备查文件目录

《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聊城金新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